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
聯絡人：林靜宜

聯絡電話：04-22502185

傳真：04-22502372

電子信箱：moi3533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302646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000A113026461101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條文常見錯誤樣態彙整表」
(113年8月更新版) 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更新內容係彙整增列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113年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查核主要違規樣態。
- 二、副本抄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，請轉知各縣市公會及所屬會員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(均含附件)

